

##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部门名称	长沙市望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				
年度预算 (万元)	资金总额:7,108.00				
	按收入性质分:		按支出性质分:		
	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:7,108.00		其中:基本支出:600.00		
	政府性基金拨款:		项目支出:6,508.00		
	纳入专项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:				
	其他资金:				
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	<p>(一)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、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;拟订全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,开展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。</p> <p>(二)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、自主择业干部、复员干部、离休退休干部、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;承担全区机关事业单位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;负责军队现役干部转改文职人员落户工作。</p> <p>(三)负责全区自主择业干部、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管理服务工作;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培训和服务。</p> <p>(四)贯彻落实企业军转干部、企业复员老战士解困政策和复退军人权益保障政策,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,会同区有关部门协同做好军人军属的权益维护,并进行指导、协调、落实和督查工作。</p> <p>(五)负责协调全区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、符合条件的其它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,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、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。</p> <p>(六)负责指导军休所和光荣院的服务管理工作。</p> <p>(七)组织和指导全区的拥军优属、拥政爱民工作;负责全国全省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;负责全区现役军人、退役军人、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、抚恤等工作;督促检查双拥政策、法规的落实;指导全区“双带双促”工作的开展。</p> <p>(八)负责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;负责全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、军人公墓规划建设管理、纪念活动等工作、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;指导全区优抚相关单位、光荣院、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做好相关管理工作;承担全区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;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。</p> <p>(九)负责全区退役军人身份信息统计工作,建立完善统一的退役军人信息网络和信息服务系统;建立完善并维护全区退役军人等数据库。</p> <p>(十)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;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。</p> <p>(十一)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</p>				
整体绩效 目标	退役军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,各项补助、补贴按时、按标发放到位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名称	指标内容	指标值
年度绩效 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优抚人数	造册人员100%

			退役士兵安置	安置人数	按当年符合政策安置退役人员	
			义务兵优待	优待人数	接近2年度武装部入伍义务兵人员	
		质量指标	拥军优属	计划及方案	有	
		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发放对象合规,资金发放准确	0失误	
			义务兵优待	发放对象合规,资金发放准确	0失误	
			退役士兵安置	发放对象合规,资金发放准确	0失误	
		时效指标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按时发放	每月	
			退役士兵安置	按时发放	每月	
			义务兵优待	每年发放	审批后一月内到位	
		成本指标	拥军优属	计划方案执行率	100%	
			义务兵优待	按标准发放	100%	
			退役士兵安置	按标准发放	100%	
		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预算内控制	100%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	社会效益指标	退役士兵安置	因未安置引发的社会事件	0事件
			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因发放未达标、未及时引发的社会事件	0事件
	义务兵优待			因发放未达标、未及时引发的在役士兵社会事件	0事件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退役士兵安置	符合政策条件退役士官安置	保障符合条件士官100%安置	
		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优抚对象生活质量得到改善	按政策享受待遇	
义务兵优待			征兵工作影响度	顺利完成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优抚对象抚恤及其他优抚支出	优抚对象满意度	95%以上		
		军休人员安置经费	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	95%以上		
		退役士兵安置	退役士官和士兵满意度	95%以上		
		义务兵优待	在役士官在役期间满意度	95%以上		

			拥军优属	慰问对象满意度	95%以上
--	--	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-